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5/296  
13 April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5年4月13日

安哥拉常驻联合国代表给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附上安哥拉共和国政府1995年4月12日的公报如下。请将本文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阿丰索·万-杜内姆·姆宾达(签名)

## 附 件

### 安哥拉共和国政府公报

1. 安哥拉共和国政府继续十分仔细地注意和赞赏安全理事会审议如何监督和参与结束我国悲惨的内战的工作。值安理会再次审议其与安哥拉有关的行动,我们借此机会向你提供你已收到的以外的资料。

最重要的是,安哥拉政府既适当尊重秘书长及其特别代表正在作出的十分重要的努力,也要表示其对秘书长1995年4月7日关于安哥拉局势的报告关切,因为我们相信,该份报告与安哥拉和平进程的现状不符。

特别是,报告说安哥拉政府不合作,并将之作为在安哥拉部署维持和平部队(第三期联安核查团的军事特遣队)的一个条件,这并不准确反映出政府履行和平进程义务的现状。

2. 事实上,报告不精确已给和平进程造成严重损害,因它可能最终基本上在国际社会内造成退缩和恐惧。因此,安哥拉共和国政府认为必须澄清秘书长的报告所说的各种情况。

特别是,政府要为我国公民和全世界澄清下列各点:

- 在实际停止敌对行动方面,已取得实质性进展。但是,继续证实安盟仍公然违反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从扎伊尔共和国空运后勤补给。
- 关于建立联合国核查机制,部署军事观察员和警察的工作已经完全结束。目前安哥拉有59处地方有联合国驻留,完全按照和平计划行事。
- 关于部队脱离接触,政府认为进程已经完成(参看《卢萨卡议定书》有关双边停火的一节,第一阶段,第四步,(a)和(b)段。)
- 关于军事数据,政府已提供联合国索取的所有资料,符合《卢萨卡议定书》有关双边停火的一节,第一阶段,第四步,(c)段的规定。
- 关于预定开始的扫雷工作,政府已通知联合国,它已分派了800名扫雷部队;

现只等第三期联安核查团提出行动计划。目前使扫雷工作不幸拖延,至少在政府方面是没有任何理由的。

- 关于确定安盟部队的驻扎区,政府认为,筹办这些驻扎区完全是第三期联安核查团的责任,并要说明一点,这个问题在联合国主持的政府与安盟间的军事会议上已达成了协议。
- 关于安置第三期联安核查团,政府要让大家了解,它已经按要求提供了一切设施供第三期联安核查团使用。
- 关于卡通贝拉空军基地,政府要强调,它从未拒绝让第三期联安核查团使用跑道。还有,这个问题已经解决,因为这个问题同计划在卡通贝拉机场外行动的后勤单位的部署有关。
- 关于《联合国和安哥拉关于联合国安哥拉维持和平行动地位的协议》(Acordo Sede),政府承认过去有一些拖延,但已得到纠正,上述协议预定4月15日前签署。

3. 安哥拉共和国政府呼吁安全理事会成员请秘书长使用他的特别代表目前掌握的资料,更新他1995年4月7日的报告,以便安全理事会能根据反映和平进程目前现实情况的文件审议安哥拉问题。

4. 安哥拉共和国政府再次重申它坚定的决定,即继续真诚地履行实施《卢萨卡议定书》的承诺。

1995年4月12日,罗安达